

2009年报检员考试辅导：出口商品运输包装报检员考试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4/2021_2022_2009_E5_B9_B4_E6_8A_A5_c30_644341.htm id="tb42" class="wm2009"> 检验检疫机构对出口危险货物的运输包装容器的生产单位实行质量许可证制度。 一、申请范围 危险货物运输包装容器的生产企业。 二、主管部门 国家质检总局统一管理全国出口危险货物运输包装容器质量许可证的管理工作。 负责审批、发放《出口危险货物包装容器质量许可证》 三、申请程序 (一)向所在地直属检验检疫局提出申请并提交有关材料 (二)直属检验检疫局根据申请单位提交的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当场或5日内作出受理或不予受理的决定。 并按规定出具书面凭证。 (三)受理申请后，直属检验检疫局进行具体审查以及考核。 (四)考核完成后，将考核材料和申请材料报送国家质检总局。 (五)国家质检总局对申请材料和考核材料进行审查，作出准予许可或不予许可的决定。 在10个工作日内颁发《出口危险货物包装容器质量许可证》。 四、监督管理 (一)、《出口危险货物包装容器质量许可证》有效期为三年。 在有效期满前六个月内应重新提出申请，经检验检疫机构考核合格，颁发质量许可证。 (二)、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由发证机关吊销其质量许可证(重要考点) 1、一年内因运输包装质量造成进口方索赔二次以上者，或者发生出口运输事故的 2、半年内检验累计批次合格率低于80%.或连续两次抽样检验不合格，限期改进后达不到标准要求的. 3、检验检疫机构对获证企业进行监督检查及对企业年度自查情况进行抽查发现不符合要求，限期改进后达不到标准要求的. 1、转让《出口

危险货物包装容器质量许可证》的。把报检员站点加入收藏夹 欢迎进入：2009年报检员课程免费试听 点击进入免费体验：百考试题报检员在线考试中心 更多信息请访问：百考试题报检员、百考试题论坛报检员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